

1
附稿

湖北省政府

總收文

處長

廳長

秘書長

主席

由

事

總收文

建字第

4984

2449

別文

代電

省另社併
2449

徐若霖

軍事委員會

據本省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外校代電以特據襄縣政府呈稱軍事征催輸力給與標準表請核示甘情抄呈原表電請示遵由

行

稿擬

稿

任

周

沈

葛

程

周

石

李

覺

同

友

銘

銘

年

北

出

檔案

有交

字第

4984

號

年

二

十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九月

又

四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封發

蓋印

校對

繕寫

判行

核發

擬稿

交辦

議決案及給

與表各份

件

附

記

代電

重慶軍事委員會鈞鑒：查軍事徵僱伏馬車船租力給與標準
前奉辰馬代電以依據各地物價指數參酌改訂表式頒佈遵辦
以已皓電飭所屬遵辦各在案據本省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
卯梗代電轉據棗陽縣政府呈稱（照抄呈）電請鑒核示遵甘情并
附呈棗陽縣行政會議議決案及輸力給與標準表各一份查該項
給與標準係奉鈞會電令實施該縣政府所擬輸力給與標準表是
否可行謹電請核示遵辦湖北省政府主席陳○叩未（省）建交
行驛印抄呈棗陽縣政府行政會議議決案及輸力給與標準表各
一份

卷一百一十五

湖北省政府警務廳

建設廳

查証府廳辦力力
貴主官相
查照核飭由府一經請

送呈

七月廿日

候

主官安併省建
文事理
4944号

石均年
八

美
到
庚辰時

湖北省政府警務廳

2449⁸
16

湖北省政府社會處

粵
務
處

貴
處

案
因
此
時
務
所
以
此
致

附
原
電
及
來
主
各
件

社
會
處

七
六

社會部 秘書處

湖北省政府民政廳便箋

軍事征雇輸力資給予
查案前經移送

貴處改分建設廳主辦本兩件仍應送法
查因改分核辦為荷

此致

秘書處

附省署字第一三〇号及省長八二〇の号要呈送併

民政廳五月二日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廿六日



周祖佑 五十二

黃文俊

陳興揚 五十二

民安

二月五十三

年 月 日 收文第

如

26113 其

齊全

時

事

據棗陽縣呈為擬定軍事征僱力資標準表經縣行政會議通過祈

鑒核示遵由

擬由

批辦

示

湖北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代電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三日 令字第一七〇三號

恩施湖北省政府主席陳鈞鑒案據棗陽縣警字第一四九號呈稱查以百物奇昂關於

軍事征僱輸力力資給與仍襲已往之規定施之於今似屬懸殊特基本府為體察人力物

力之辛艱兼顧軍運之提便起見經斟酌一般平民生活最低限度之水準特擬定調濟力

資給與標準表於本年四月七日提交第十次縣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經紀錄在案以上

327月31日(星期四) 14984

所擬是否有當除分呈外理合繕具原議決案及所擬輸力運費給與表一併備文呈覽鈞
署鑒核示遵等情附呈議決案及輸力給與標準表到署二除指令外理合檢同議決案及
標準表電請鑒核示遵湖北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徐會之叩卯梗會二叩附
呈棗陽縣行政會議議決案及輸力給與標準表各一份

東陽縣軍事徵僱輸力力資給與標準表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

日

輸力具名稱每日行程載重市斤每華里價款合

計備

考

挑 伙

六

七

四

二

單套牛車

六

四

八

四

雙套牛車

六

七

七

六

手 車

四

二

六

四

21
棗陽縣政府第十次縣行政會議議決案

13 現以物價奇昂運資不敷甚鉅擬酌予增加以恤民艱茲擬就軍民合作站代辦輸具
(力)運費標準表請討論案(表附列)

決議：照案通過。